

## 概要

###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計算，並經扣除與股份發售相關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自發行股份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1.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公開發售

-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6,040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347,54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的約13.90倍。因此，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分節所述發售股份的重新分配程序並未獲應用。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25,000,000股，佔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

### 配售

- 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225,000,000股的約2.29倍。配售項下向236名承配人分配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

- 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本公司及該等人士並無關連，亦並非《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的任何代名人，而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根據股份發售承購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獲個別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本公司在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不會有任何新增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 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至少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將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的規定，且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不會超過上市時公眾持股量的50%，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的規定。

### 發售量調整權

-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可向配售包銷商授出發售量調整權，經其事先同意後，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可根據配售包銷協議於2017年11月14日或之前行使發售量調整權，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額外發行最多37,500,000股股份（佔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僅供補足配售的任何超額需求。截至上述時間，發售量調整權仍未獲授出及行使，故發售量調整權已告失效。

## 分配結果

- 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將載列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並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不遲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於本公司網站 [www.apemacau.com](http://www.apemacau.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公告內查閱；
  - 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http://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至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電話查詢熱線2153 1688查詢；及
  - 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至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期間在本公告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所載收款銀行指定的所有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倘申請人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成功或部分成功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且已提供其申請表格規定的全部資料，可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領取其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股票的申請人，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則有關股票預期將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人士在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相關**黃色**申請表格所示彼等本身或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表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彼等的新戶口結餘。
-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已提供其**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規定的全部資料，可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而部分成功或不成功申請人以及獲接納申請有關發售價與申請時支付的價格之間的差額的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預期將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已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彼等的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於(i)股份發售於各方面均已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議概無如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分節所述終止的情況下，就發售股份發出的股票方會於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 開始買賣

- 假設股份發售於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創業板股份代號為8400。
-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的情況或會影響股份的流通程度。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發售價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計算，並經扣除與股份發售相關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自發行股份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1.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a) 約17.8百萬港元（約佔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43.2%）將用作為使製造商提供更多試用產品而預付的按金；
- (b) 約7.1百萬港元（約佔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17.2%）將用於購買電子博彩設備以供出租予澳門的娛樂場經營者；
- (c) 約5.3百萬港元（約佔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12.9%）將用於購買及翻新二手電子博彩設備，以便在澳門轉售予本公司預期將以東南亞作為其終端市場的客戶；
- (d) 約6.9百萬港元（約佔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16.7%）將用於提升本集團在澳門及東南亞的市場知名度、物色更多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以及加強本集團內部提供維修服務的能力。為此，本公司擬透過額外招聘17名員工擴充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技術團隊；
- (e) 約0.3百萬港元（約佔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0.7%）將用於搬遷本集團的辦公室物業，以將本集團的辦公室、作維修及保養用途的技術工作坊以及作儲存用途的倉庫整合在一起，增加實用面積；

- (f) 約2.7百萬港元（約佔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6.6%）將用於購買工具及設備以及新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提高本公司的營運效率；及
- (g) 約1.1百萬港元（約佔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2.7%）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公開發售項下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本公司宣佈於2017年11月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6,040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347,54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數25,000,000股的約13.90倍。

本公司已發現及拒絕兩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並無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一份申請因未有按相關申請表格指示填妥致使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並未發現認購超過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100%（即超過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的申請。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約13.90倍。因此，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分節所述發售股份的重新分配程序並未獲應用。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25,000,000股，佔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

可供認購並獲有效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已按下文「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分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配發：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數目佔所申請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10,000	4,370	4,370名申請人中的1,653名獲發10,000股股份	37.83%
20,000	468	468名申請人中的183名獲發10,000股股份	19.55%
30,000	372	372名申請人中的147名獲發10,000股股份	13.17%
40,000	86	86名申請人中的35名獲發10,000股股份	10.17%
50,000	123	123名申請人中的51名獲發10,000股股份	8.29%
60,000	53	53名申請人中的22名獲發10,000股股份	6.92%
70,000	27	27名申請人中的12名獲發10,000股股份	6.35%
80,000	37	37名申請人中的17名獲發10,000股股份	5.74%
90,000	20	20名申請人中的10名獲發10,000股股份	5.56%
100,000	184	184名申請人中的92名獲發10,000股股份	5.00%
150,000	50	50名申請人中的28名獲發10,000股股份	3.73%
200,000	48	48名申請人中的27名獲發10,000股股份	2.81%
250,000	18	18名申請人中的12名獲發10,000股股份	2.67%
300,000	37	37名申請人中的28名獲發10,000股股份	2.52%
350,000	6	6名申請人中的5名獲發10,000股股份	2.38%
400,000	16	16名申請人中的15名獲發10,000股股份	2.34%
450,000	4	10,000股股份	2.22%
500,000	53	10,000股股份	2.00%
750,000	10	10,000股股份，另10名申請人中的1名獲發額外10,000股股份	1.47%
1,000,000	30	10,000股股份，另30名申請人中的6名獲發額外10,000股股份	1.20%
1,500,000	7	10,000股股份，另7名申請人中的4名獲發額外10,000股股份	1.05%
2,000,000	7	20,000股股份	1.00%
2,500,000	1	20,000股股份	0.80%
3,000,000	3	20,000股股份	0.67%
5,000,000	4	20,000股股份	0.40%
7,500,000	1	30,000股股份	0.40%
10,000,000	2	30,000股股份	0.30%
15,000,000	2	30,000股股份	0.20%
25,000,000	1	30,000股股份	0.12%

根據上述分配，根據公開發售有條件配發的股份總數將為25,000,000股股份。

## 配售的踴躍程度及分配

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225,000,000股的約2.29倍。配售項下向承配人分配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25,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

根據配售，合共22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236名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配載列如下：

	獲分配的 配售股份總數	佔配售項下 獲分配的 配售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發售項下 的發售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股份 發售及資本化 發行完成後的 全部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10,300,000	4.58	4.12	1.03
前五名承配人	42,250,000	18.78	16.9	4.23
前十名承配人	71,450,000	31.76	28.58	7.15
前二十五名承配人	135,330,000	60.15	54.13	13.53

### 獲分配的配售股份數目

10,000股至50,000股	65
50,001股至100,000股	39
100,001股至500,000股	69
500,001股至1,000,000股	8
1,000,001股至2,000,000股	16
2,000,001股至5,000,000股	25
5,000,001股及以上	14

合計

236

董事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本公司及該等人士並無關連，亦並非《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的任



何代名人，而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概無為其本身利益根據股份發售承購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獲個別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本公司在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不會有任何新增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的情況或會影響股份的流通程度。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發售量調整權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可向配售包銷商授出發售量調整權，經其事先同意後，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可根據配售包銷協議於2017年11月14日或之前行使發售量調整權，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額外發行最多37,500,000股股份（佔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僅供補足配售的任何超額需求。截至上述時間，發售量調整權仍未獲授出及行使，故發售量調整權已告失效。

##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將載列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並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不遲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於本公司網站[www.apemacau.com](http://www.apemaca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內查閱；
- 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http://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至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電話查詢熱線2153 1688查詢；及
- 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至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期間在收款銀行指定的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地址如下：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中環德輔道中10號
	筲箕灣分行	筲箕灣 筲箕灣道289-293號 嘉福大廈地下
九龍	觀塘分行	觀塘康寧道7號
	美孚新邨分行	美孚 萬事達廣場 地下N57號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透過經紀或託管商以申請人名義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名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其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7年11月14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彼等的新戶口結餘。